

## 切結書

本人經查詢有違反道路交通管理事件（車籍/駕籍）共計  
件，罰鍰金額總計新臺幣\_\_\_\_\_元整尚未繳納，因  
本人目前處於待業狀態經濟拮据，無法一次結清所有罰鍰金  
額，特親自到臺北市區監理所金門監理站申請分期繳納罰鍰金  
額，以上所述皆為事實且為事實之全部，如有不實願負一切法  
律責任，謹立此據。

此致

臺北市區監理所（金門監理站）

立切結書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出生年月日：

通訊 地址：

戶籍 地址：

電 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